证券代码: 834440 证券简称: 怡丽科姆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自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该议案于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320号)确认,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22,727,272股。2022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该议案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40元/股,共发行16,870,000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4,228,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年5月30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22)第510004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针对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下称"交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业务规则的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 228, 000. 00
发行费用		470, 000. 00
募集资金净额	73, 758, 000. 00	
加: 利息收入	146, 685. 05	
加: 开立银行账户存入	3.00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 2022 年度
1、归还银行借款	4, 220, 000. 00	4, 220, 000. 00
2、支付供应商货款	20, 500, 000. 00	20, 500, 000. 00

3、补充流动资金	6, 085, 666. 58	6, 085, 666. 58
4、建设综合办公大楼	7, 607, 570. 35	7, 607, 570. 35
5、银行手续费	825. 88	825. 88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5, 490, 625. 24

经核查,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 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该议 案,募集资金用途增加了"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后具体使用的性质 与金额如下:

项	目	变更前 (万元)	变更后 (万元)
偿还银行	贷款/借款	422.80	422. 80
项目建设	5#线	970.00	970.00
	6#线	1, 000. 00	0.00
	配套	1, 780. 00	1, 030. 00
建设综合	办公大楼	1, 200. 00	1, 950. 00
支付供应	立商货款	2, 050. 00	2, 050. 00
补充流	动资金	0.00	1, 000. 00

五、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3日